

“貧而樂，富而好禮”新探

徐江勝*

子貢曰：“貧而無諂，富而無驕，何如？”子曰：“可也。未若貧而樂，富而好禮者也。”（《論語·學而》）

其中“未若貧而樂”一句，學界有一說認為該作“未若貧而樂道”，其主要根據是南朝梁皇侃《論語義疏》（新安鮑氏知不足齋本）中此句“樂”下有一“道”字。《孔子研究》2001年第三期載單承彬《“貧而樂，富而好禮”校證》一文，從《論語》的版本上作了詳細的推究，得出的結論否定了“貧而樂道”之說，“《論語》此章本作‘未若貧而樂’，無論《魯論》、《古論》，均沒有作‘貧而樂道’者。‘道’字之衍，在唐代晚期才逐漸固定下來，並主要保存在流傳於朝鮮、日本的《論語》傳本中。”

那麼，《論語·學而》篇這句話原貌究竟如何呢？本文從語言角度對這句話試作探討，認為“貧而樂”該是脫了一字，但所脫並非“樂”後之“道”字，而是“樂”前之“好”字，“貧而樂，富而好禮”該作“貧而好樂，富而好禮”。“樂”為名詞，“音樂”，即孔子所謂“雅樂”，理由如次：

1. 從“相對為文”角度來看，“貧而樂”疑是脫了一字

一些學者相信“貧而樂道”之說，除了因為有些《論語》版本中有“道”字之衍外，還有一個主要的原因是“‘貧而樂道’與下文‘富而好禮’相對成文，義自較勝”。¹筆者以為，不論有“道”無“道”，從“相對成文”的角度來懷疑“貧而樂”是有一定道理的。清人王念孫的訓詁之法，亦重句法之“整齊”，常依據“相對為文”、“文同一例”來考證版本用字及訓詁釋義的正誤。²所謂“相對為文”，“是指上下兩句句法結構對稱”。³例如《漢書·董仲舒傳》：“予之齒者去其角，傅其翼者兩其足。”宋祁曰：“‘齒’字上古本浙本同有‘上’

* 南京大學中文系漢語言文字學博士研究生。

1 陳鐵凡：〈敦煌論語異文匯考〉，《孔孟學報》第1期（1961年4月）；李方：《敦煌論語集解校證》（南京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1998年，第1版），頁39。

2 孫良明〈王念孫的句式類比分析法〉，《古漢語研究》第25期（1994年12月），頁41。

3 同上注。

字。”即“予之上齒者去其角”。王念孫《讀書雜誌》案：“《群書治要》引作‘予上齒者去其角’，無‘之’字，與下句相對，句法較為整齊。”《墨子·非攻下第十九》：“昔者三苗大亂，天命殛之，日妖宵出，雨血三朝。龍生廟，犬哭乎市。”念孫案：“‘龍生廟’，當作‘龍生於廟’，方合上下句法。”《荀子·王制篇第九》：“名聲日聞，天下願。”念孫案：“‘名聲日聞’，本無‘聞’字，‘日’本作‘白’。‘名聲白者’，‘白’，明也、顯也，謂名聲顯著於天下也。‘名聲白，天下願’，二句相對為文，若於上句內加一字，則句法參差矣。”《淮南子·脩務訓》：“禹沐浴靈雨，櫛扶風。”念孫案：“‘沐’下本無‘浴’字，‘沐靈雨，櫛扶風’，相對為文。多一‘浴’字，則句法參差矣。”《莊子·讓王篇》：“今周見殷之亂，而遽為政，上謀而下行貨，阻兵而保威。”念孫案：“‘上謀而下行貨’，‘下’字後人所加也。‘上’與‘尚’同，‘上謀而行貨，阻兵而保威’，句法正相對。”諸如此類的“相對為文”的訓詁之法，在王氏父子的兩部訓詁著作中“隨處可見”。⁴

觀《論語》此句，子貢的發問“貧而無諂，富而無驕”句法整齊，孔子的回答“貧而樂，富而好禮”則“句法參差矣”，無怪乎很多學者相信“貧而樂道”之說了。“貧”、“富”正反兩義相對，《論語》中凡反義對舉的句子大都句式整齊，音節和諧，如“入則孝，出則悌”（《學而》），“父在，觀其志；父沒，觀其行”（《學而》），“大車無輓，小車無軌”（《為政》），“君子懷德，小人懷土”（《里仁》），“樂而不淫，哀而不傷”（《八佾》），“用之則行，舍之則藏”（《述而》），“性相近也，習相遠也”（《陽貨》），“質勝文則野，文勝質則史”（《雍也》），“貧而無怨難，富而無驕易”（《憲問》），“學而不思則罔，思而不學則殆”（《為政》），“古之學者為己，今之學者為人”（《憲問》）”，這類句子，無不整齊和諧，“相對為文”。

但是筆者以為，要說“相對為文”，“貧而樂道，富而好禮”與“貧而無諂，富而無驕”相對起來，則仍顯“參差”：“貧而無諂，富而無驕”上下兩句有“而”、“無”兩個重字相對，“貧而樂道，富而好禮”卻只有“而”一個重字相對。若在“貧而樂”之“樂”前添一“好”（去聲）字成為“貧而好樂，富而好禮”，觀其結構、重字，則“句法正相對”矣！

4 孫良明〈王念孫的句式類比分析法〉，《古漢語研究》第25期（1994年12月），頁41。

2. 從《論語》中“禮”、“樂”常連言而“禮”、“道”不並舉的情況來看，“貧而樂”所脫之字並非“樂”後之“道”字，而是“樂”前之“好”字

“孔子所謂‘樂’的內容和本質都離不開‘禮’，因此常常‘禮樂’連言”：⁵

- (1) 人而不仁，如禮何？人而不仁，如樂何？（《八佾》）
- (2) 興於詩，立於禮，成於樂。（《泰伯》）
- (3) 先進於禮樂，野人也；後進於禮樂，君子也。（《先進》）
- (4) 如其禮樂，以俟君子。（《先進》）
- (5) 事不成，則禮樂不興；禮樂不興，則刑罰不中。（《子路》）
- (6) 文之以禮樂，亦可以為成人矣。（《憲問》）
- (7) 天下有道，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；天下無道，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。（《季氏》）
- (8) 禮云禮云，玉帛云乎哉？樂云樂云，鍾鼓云乎哉？（《陽貨》）
- (9) 君子三年不為禮，禮必壞；三年不為樂，樂必崩。（《陽貨》）

孔子以“詩、書、禮、樂”教授弟子，“禮”、“樂”皆為孔門學科，亦皆為孔子極力推崇的“先王之道”的重要內容，因此《論語》中“禮”與“樂”常常並舉。

但是“禮”與“道”卻不是一個層面上的概念。《論語》中的“道”有多方面含意，“貧而樂道”的“道”是“志於道，據於德，依於仁，游於藝（《論語·述而》）”之“道”（鄭玄注“貧而樂”云：“樂謂志於道，不以貧為憂苦。”一些《論語》版本中“道”字之衍即源於鄭注之語，參見《“貧而樂，富而好禮”校證》一文），而“禮”正是六“藝”之一（“六藝”即“禮、樂、射、御、書、數”），可見“道”和“禮”並不是一個層次上的概念，故《論語》中並無“禮”與“道”並舉之例。因此，“貧而樂”若脫一字，則絕非“樂”後脫一“道”字，而是“樂”前脫一“好”字，“樂”為名詞而“禮”、“樂”連言。

3. 從《禮記》中“貧而好樂，富而好禮”之例證來看，《論語》中這句話該作“貧而好樂，富而好禮”

子云：“貧而好樂，富而好禮，眾而以寧者，天下其幾矣。”（《禮記·坊記》）

5 楊伯峻：《論語譯注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0年，第2版），頁81。

鄭玄注曰：“言如此者寡也。”孔穎達疏曰：“言‘貧而好樂，富而好禮，眾而得寧’如此三者，言天下極少，故云‘其幾’矣。”可見若能做到“貧而好樂，富而好禮”，則的確難能可貴了。

孔子對“貧而無諂，富而無驕”僅予以“可也”的評價，何故也？因為此二者較“易”也。孔子曾云：“貧而無怨難，富而無驕易（《論語·憲問》）。”對於“貧”者，“無諂”較易，難在“無怨”；對於“富”者，“無驕”較易，難在“無爭”。《禮記·坊記》云：“眾而以寧者，天下其幾矣。……故制……家富不過百乘，以此坊民，諸侯猶有畔者。”可見家富則難“寧”，“寧”即“無爭”也。

然則如何方能做到“貧而無怨，富而無爭”呢？“貧而好樂，富而好禮”，則可矣！《禮記·樂記》云：“禮節民心，樂和民聲。”“樂”的作用在於“和”民，“禮”的作用在於“節”民，“和”則安而無怨，“節”則讓而無爭，故《禮記·樂記》云：“樂至則無怨，禮至則不爭。”可見，解決“貧”者和“富”者之最大難題（“怨”和“爭”）要用“樂”和“禮”。《荀子·修身》篇也說“君子貧窮而志廣”，如何才能“志廣”？《禮記·樂記》與《荀子·樂論》篇都做了回答：“故聽其雅頌之聲，而志意得廣焉。”由此看來，要做到“貧賤不能移”，儒家公認的途徑就是“好樂”。孔子本人就非常重視音樂：“興於詩，立於禮，成於樂（《論語·泰伯》）”，正如楊伯峻所說，“他（孔子）本人也很懂音樂，因此把音樂作為他的教學工作的一個最後階段。”⁶“子在齊聞韶，三月不知肉味（《論語·述而》）”，可見“雅樂”的魅力的確足以使貧者無怨。

綜上所述，針對子貢所提如何對待“貧”、“富”的問題，孔子必當分別以“樂”、“禮”作答，即“貧而好樂，富而好禮”，“好樂”則雖貧而無怨，“好禮”則雖富而無爭。

一些學者相信“貧而樂道”之說，還有一個原因就是儒家常常要求“士君子”要雖“貧”而“志於道”。《論語·里仁》：“士志於道，而恥惡衣惡食者，未足與議也。”《論語·衛靈公》：“君子憂道不憂貧。”《荀子·修身》：“士君子不為貧窮怠乎道。”其實，不論貧富，“士君子”都要“志於道”，“道”是儒家的目標，而要達到這個目標，就得學習“禮”、“樂”，“貧士”、“富士”都得學。只是對“貧士”而言，更要重視“樂”的陶冶作用（“貧而好樂”）；對“富士”而言，更要重視“禮”的節制作用（“富而好禮”）。唯其如此，才能“素富貴，行乎富貴；素貧賤，行乎貧賤（《禮記·中庸》）”。

6 楊伯峻：《論語譯注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0年，第2版），頁81。